

2025年大丰区主要农作物病虫害监测及防治项目（昆虫性诱智能测报设备）（二次）

询价公告

（招标编号：XZP2025093000382）

项目所在地区：江苏省盐城市大丰市

一、招标条件

本2025年大丰区主要农作物病虫害监测及防治项目（昆虫性诱智能测报设备）（二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43万元， 招标人为盐城市大丰区农业农村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2025年大丰区主要农作物病虫害监测及防治项目（昆虫性诱智能测报设备）（二次），详见采购需求。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2025年大丰区主要农作物病虫害监测及防治项目（昆虫性诱智能测报设备）（二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2025年大丰区主要农作物病虫害监测及防治项目（昆虫性诱智能测报设备）（二次）：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自然人的身份证证明）；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半年内（至少一个月）的会计报表或者上一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不足一年的提供开标前半年内的银行资信证明复印件。）；

③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半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④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⑥投标人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江苏 (www.jscredit.gov.cn) 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⑦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均做无效标处理；

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5-09-30 17:00到2025-10-11 18:00

获取方式：到江苏策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现场或线上报名并购买询价文件。报名经办人必须为本单位正式职工，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原件或扫描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或扫描件、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扫描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10-15 16:30

递交方式：开标采用不见面方式进行，各投标人须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现场送达或邮寄至：江苏策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大丰区常新中路96号东方锦绣北城7幢203室）；收件人：宗得宝；收件人电话：13813418083、18936342938。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10-15 16:30

开标地点：江苏策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大丰区常新中路96号东方锦绣北城7幢203室）

七、其他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规定，盐城市大丰区农业农村局就2025年大丰区主要农作物病虫害监测及防治项目（昆虫性诱智能测报设备）进行公开询价，诚邀合格的供应商前来报名参加。

江苏策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受盐城市大丰区农业农村局委托，具体负责本项目的招标事宜。

二、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2025年大丰区主要农作物病虫害监测及防治项目（昆虫性诱智能测报设备）

(2) 招标方式：公开询价

(3) 询价内容：2025年大丰区主要农作物病虫害监测及防治项目（昆虫性诱智能测报设备），具体采购内容详见《采购需求》。

(4) 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

(5) 采购预算：43万元，（共10台，43000元/台）

(6)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标准

(7) 质保期：免费质保期3年，每年不少于3次日常维护

(8) 供货时间要求：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

(9) 供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三、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分 1个标段，采购内容如下：

2025年大丰区主要农作物病虫害监测及防治项目（昆虫性诱智能测报设备），具体采购内容详见《采购需求》。最高限价（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作无效标处理）：43万元，（共10台，43000元/台），固定数量采购。

四、申请人应当具备的主要资格条件及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自然人的身份证件）；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半年内（至少一个月）的会计报表或者上一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不足一年的提供开标前半年内的银行资信证明复印件。）；

③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半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④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⑥投标人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江苏(www.jscredit.gov.cn)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⑦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均做无效标处理；

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五、报名及询价文件的获取

请各投标人于2025年10月11日18时前到江苏策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现场或线上报名并购买询价文件。报名经办人必须为本单位正式职工，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原件或扫描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或扫描件、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扫描件。

六、本项目对投标人的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方式，由评标委员会根据询价文件进行评定；报名时不进行报名资料的任何审查，由意向投标人自行判断是否符合投标资格。

七、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10月15日16时30分

递交方式：开标采用不见面方式进行，各投标人须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现场送达或邮寄至：江苏策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大丰区常新中路96号东方锦绣北城7幢203室）；收件人：宗得宝；收件人电话：13813418083、18936342938。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注：请响应人充分考虑响应文件邮寄在途时长（首选顺丰速运），以及响应文件包装的严密性、防水性、完好性等因素。响应人自行承担本项目响应文件邮寄丢失、破损等风险，以及由此导致的流标、投标被否决的后果。

八、联系方式

(1)询价单位：盐城市大丰区农业农村局

联系地址：江苏省盐城市大丰区健康西路15号

联系人：张玉

联系电话：0515-68855038

(2)招标代理：江苏策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江苏策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大丰区常新中路96号东方锦绣北城7幢203室）

联系人：宗得宝

联系电话：13813418083、18936342938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盐城市大丰区农业农村局。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盐城市大丰区农业农村局

地 址：江苏省盐城市大丰区健康西路15号

联 系 人：张玉

电 话：0515-68855038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策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盐城市盐南高新区新都街道新丰社区戴庄路商业街2号盐城金

融城2号1幢13层2-1307号（CND）

联 系 人：宗得宝

电 话：13813418083

电 子 邮 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宗得宝（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